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一月六日

軍需署長俞飛鵬

軍政部
署
印

●軍政部航空署呈

爲呈報事案據職署航空掩護隊隊長呈稱竊據第三連少尉排長陳御光呈稱職因前在雲南講武堂學校肄業時染患肺病經醫治愈畢業後即在連服務近忽舊疾復發甚劇實難工作懇乞准予長假以資休養等情據此經職復查屬實該員請給長假似應照准遺缺查有高懷春一員出身軍事學校歷充排長連長等職擬請即以該員委充以便加緊訓練士兵而利公務等情據此查該排長陳御光患病屬實擬請准予長假遺缺以高懷春一員補充查該員資歷尙屬相合擬請准予照委茲檢具該員簡明履歷一份備文呈請鑒核伏候示遵謹呈

部長朱

次長陳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航空署署長張惠長

軍政部
署
印空

令航空署長張惠長

爲轉據武舉氏呈請續給武永忠卹金一案經奉院令應准援照官吏卹金通令辦理仰轉飭知照由

令范國良

爲該員呈送發明之水面飛機防險衣帽破關汽車三種圖式交署存查外應傳令嘉獎由

(二) 署令

陸軍署令各司處

爲檢發工作週報填寫式樣仰遵限造送核轉由

航空署令水面航空第一隊

爲據呈請發船票印電紙應准照發由

航空署令航空醫院

爲據呈請發臨時費及伙食費准予一次墊發仰遵照具領由

公牘

(一) 呈文

呈國民政府

爲屬官任用期滿懇請再予展限三月由

陸軍署呈本部

爲呈報上尉科員詹沂積勞病故請從優撫卹由

陸軍署呈本部

爲呈報代理軍法司長陳景烈前隨陳次長東北勞軍已返京照常服務由

陸軍署呈本部

爲照章暫先撥墊已故上尉科員詹沂埋葬費一百元呈請飭發歸墊由

軍需署呈本部

爲呈覆鎮江殘廢軍人教養院殘廢官兵王雨成等本年卹金已交由陸軍署轉發由

航空署呈本部

爲排長陳御光因病長假遺缺以高懷春補充請鑒核由

(二) 者文